



181520341989

正式报告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JNWAHJ202003037
(2020年3月度)

受测单位：山东晋煤明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：山东晋煤明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济南万安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



受测单位	山东晋煤明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地址	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化工工业园水寨中氟路北		
项目编号	HJ202003037		
检测项目	废水	石油类、氰化物、硫化物、挥发酚、甲醛、全盐量、氟化物	
现场检测/采样日期	2020年3月17日	现场检测/采样人员	王雪松、张宾
实验室检测日期	2020年3月18日-2020年3月19日	实验室检测人员	张亮、孔令娜、高伟、韦良钰
采样依据	HJ/T 91-2002 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		
实验检测环境条件：温度 19.8-24.7 °C 相对湿度 49.6-50.4 %			
主要检测仪器设备：			
	名称	型号	编号
	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AUW220	JNWA-JL-006
	pH（酸度）计	PHS-3C	JNWA-JL-011
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810	JNWA-JL-215
	红外分光测油仪	JC-OIL-6	JNWA-JL-227

报告编制： *王峰*

审核： *孙小芳*

批准： *陈庆远*



一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表 1-1 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样品名称	检测项目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检出限
废水	石油类	HJ 637-2018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0.06mg/L
	氰化物	HJ 484-2009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(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)	0.004mg/L
	硫化物	GB/T 16489-1996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05 mg/L
	挥发酚	HJ 503-2009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	甲醛	HJ 601-2011	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	0.05mg/L
	全盐量	HJ/T 51-1999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	10mg/L
	氟化物	GB/T 7484-1987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	0.05mg/L

二、检测结果

1、废水检测结果

表 2-1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
单位排污口	SZ20030371011	石油类	0.11	mg/L
	SZ20030371012	氰化物	未检出	mg/L
	SZ20030371013	硫化物	未检出	mg/L
	SZ20030371014	挥发酚	未检出	mg/L
	SZ20030371015	甲醛	未检出	mg/L
	SZ20030371016	全盐量	675	mg/L
	SZ20030371017	氟化物	0.63	mg/L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检测报告只对本委托项目负责。
2.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、标准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3. 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报告中有涂改、增删，无“CMA”印章、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5. 本报告未经检测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6.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正文（附页）、封底，并盖有计量认证章、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（检测报告专用章）。
7.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；检验后的样品如无异议十五日内由送检单位领回；逾期不领，按我公司样品管理规定处理。
9. 本报告分为正、副本，正本交客户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
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汽车厂东路2号

电话：0531-86125188

传真：0531-86125189

邮政编码：250031

E-mail: jnwa5188@126.com

网址：www.jnwanan.com

